

◎蓋建玲 李德伟 著

工商出版社

股份合作制 —理论、实践和操作

股份合作制

——理论、实践和操作

盖建玲 李德伟著

工商出版社

责任编辑 赵 强

图书在版编目(CIP)

股份合作制:理论、实践和操作/盖建玲,李德伟著

北京:工商出版社,1997.11

ISBN 7—80012—354—5

I 股… II ①盖… ②李… III 合作经济—股份制基本知识
IV. F014.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23391 号

书名/股份合作制—理论、实践和操作

编者/盖建玲、李德伟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印刷一厂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9.5 字数 253 千字

版本/1997 年 11 月第一版 1997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1—20000

社址/北京丰台区花乡纪家庙(100071)

电话/63812074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书号:ISBN7—80012—354—5/F · 136

定价:2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本社负责退换)



盖建玲与世界著名经济学家帕金斯、麦迪森在一起。

前　　言

中国国有企业改革经过极为艰难曲折的反复，终于走上股份化的道路，这既是值得庆贺的，也是发人深省的。它也证明了我们几年前说过的话：一个经济不发达的国家要走上现代化市场经济的道路，在观念中要克服的困难往往比在实际中要克服的困难多得多。传统的观念往往使人们作茧自缚，不敢迈出前进的步伐。面对丰富多彩的外部世界，他们开始固执地掩上耳目，闭关自守；到了终于无法回避现实的时候，他们又总想既不违背祖训，又能享受现实，于是出现了种种扭曲和背离。

然而，历史的规律是不可违抗的，一个具有更高效率的经济体制取代低效率的经济体制是必然的。人们所能做的是，在这个取而代之的过程中，怎样找到一条比较平稳、所耗成本最小的道路，于是产生了改革经济学，或所谓转型经济学。

在改革过程中，产生了不同的思想流派。有的人认为，市场取向的改革必须以价格体系合理化为基础，因此，价格改革应首当其冲。有的人深受凯恩斯主义影响，坚信建造间接宏观调控体系，通过国家调节，可以实现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这两种观点在近 20 多年的改革中已为现实证明走不通。

实践证明了企业改革先行论是正确的，从自然经济国家向现代市场经济过渡的过程中，企业体制改革是第一位的。但作为企业改革先行论者，其观点也是千差万别的。不少人总是希望不违背传统而又取得改革的效果。他们提出可以“架空或忽略所有权，突出经理的作用，以经营管理权承包来作为国有企业改革的选择”。而我们从一开始就认为，这种观点既不合乎现实，又违背理性。在我

们看来,只有把所有权制度改革放在首位,才能使其它一切改革顺利成章。

曙光已经出现,中国的决策者们终于决定从所有制入手,以股份制的方式解决国有企业的问题,更值得一提的是,在中国经济学家和实际工作者的坚持不懈的努力下,股份合作制(我们在十多年前为了将我们提倡并加以规范化的、当时尚无名字、被笼统地称为“股份制”的“股份合作制”,与很多实际上的合作制区别开来,我们称它为“泛股制”)作为一种适合中国现实情况的创造性的企业改革形式,被重点推出。看来,近 20 年的改革大潮可以大功告成了。

尽管如此,仍有一部分人认为,股份合作制只是中小型国有企业改革的一种过渡形式,它本身并不能应用于大型企业的产权制度改革。在他们看来,只有“规范化”的流行于西方的股份制才能发挥预期的作用。其实,这种观点已被中国各地出现的那种规模巨大的国有制股份公司的“一如既往”的状况否决。

本书是关于股份合作制的研究专著,也是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一条独立思路的集中反映,是一群理论工作者和实践工作者 10 余年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的结果。这一思路认为,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基础和核心是企业体制改革,企业体制改革的基本内容又是产权制度的改革。只有在微观基础理顺,从而市场主体形成的基础上,公平竞争的市场体系和市场环境才能建立起来;而在市场发育并逐步完善的过程中,宏观经济间接调控体系才能相应地建立并有效地发挥作用。在企业成为相对独立的市场利益主体之前,就企图通过价格改革或宏观间接调控引导企业行为合理,其结果只能是“通货膨胀”、“比价复归”和“上有政策下有对策”之类现象。因此,这一思路关于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总体方案原则是“以微观体制改革为主,宏观调控为辅;以存量调节为主,增量调节为辅;以结构调整为主,总量调整为辅”。企业改革的基本形式是股份制,但企图在不触动国有制的条件下,仅仅依靠建立国有制股份制,实现企

业改革的目标,只能是重蹈西方战后国有化之复辙。中国实行股份制的最佳战略选择是一开始就按当代国际上流行的股份制创新发展和新规范进行,这也就是在人力资本理论基础上,通过综合了现代职工股权计划、利润共享制和工人参与制的精华的股份合作制及其规范化形式泛股制,走向现代国际社会,这是一条最适合中国从国有制改革起步的国情,最迅速、最直接、成本最小、痛苦最少的经济改革之路。如果我们一而再、再而三地错过历史给我们的机遇,那么,另一种可能只能是被迫用一、二百年漫长的时间,重走西方发达国家走过的老路。

为此,本书全面介绍了当代中国股份合作制的起源与发展,并从发展的角度,论述了股份合作制的规范化形式“泛股制”的基本原则。这种纵横向比较介绍对今天中国从事企业改革工作的人来说,肯定是有必要的。

使我们感到欣慰的是,当“股份合作制”还在中国城乡改革实践中孕育的时候(那时还没有这个名字),我们就从理论上提出了它的规范化形式(我们称之为“泛股制”),由于湖南省体改委、长沙市体改委和四川省涪陵市体改委的改革实践家李学宇、唐继权、郑若敖、向伯殳、王高辉等辛勤的创造性工作,从1987年起,规范化的股份合作制“泛股制”就在实践中诞生,并迅速推广开来。它的两个基本原则:生产要素在全要素股本化基础上的联合(核心就是劳资联合)和按劳分配和按生产要素价值分配结合(还有一个技术性的“国有资产优先股化”原则),尽管一度蒙受非议,但在国家经委、财政部、国家计委,与湖南省体改委、长沙市体改委和四川省涪陵市体改委的支持下,历经十年多的实践,终于被证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原理(见江泽民总书记的十五大报告)。

更使人难以忘怀的是,也是在十年前,当时的上海市长江泽民同志和袁宝华、王丙乾、童大林、张皓若、熊清泉、程维高、肖秧、武迪生等有关部门和省市的领导同志,发现、支持了我们的方案,批

示支持试点。我国经济学界几乎所有泰斗似的学者厉以宁、周叔莲、张卓元、陈吉元、黄范章、王珏、戴园晨、何伟、尹世杰等对我们的研究给予了极高的评价,认为我们关于股份合作制(泛股制)的研究“在国际上享有一席地位,处于领先水平”、“在同类研究中处于最高水平”、“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微观基础”。英国牛津大学经济学教授简·莱特先生指出,“泛股制与利润共享制等具有相同地位,对中国国有企业改革是一条很重要的出路”。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吸收了许多同行的极有价值的研究成果,(另外,本书许多资料也来源于我们1992年出版的《现状、难点与出路——中国股份制实践剖析》,杨合湘也是作者之一),在此,我们向他们致以衷心的感谢!

作者 1997年10月

目 录

前 言	
第一篇 股份合作制的起源与发展	(1)
第一章 股份合作制兴起的历史条件	(1)
第二章 股份合作制的直接起点	
— 我国股份制的发展	(5)
第一节 历史概况	(5)
第二节 改革开放以来的股份制	(10)
第三节 现阶段我国股份制发展的基本特点	(13)
第三章 我国股份制发展面临的若干问题和	
股份合作制对我国企业改革的意义	(21)
第一节 理论上的误区	(22)
第二节 关于我国现行股份制企业	
试点分类的几种意见	(26)
第三节 我国股份制的科学分类与比较分析	(30)
第二篇 股份合作制的理论、实践与操作	(39)
第一章 股份合作制的性质	(40)
第一节 股份制、合作制与股份合作制	(40)
第二节 股份制的基本性质是劳动与资本的联合	(42)
第二章 股份合作制的分类	(45)
第一节 按劳动者与出资者身份分离与否分类	(45)
第二节 按生产要素联合的方式分类	(46)
第三节 按生产要素的分布密度分类	(46)
第四节 根据企业建立、发展的过程分类	(48)
第三章 股份合作制企业的组建、运转规则	(50)

第一节	关于资产评估	(50)
第二节	关于产权界定	(51)
第三节	股权设置	(53)
第四节	股权管理	(56)
第五节	分配制度	(57)
第六节	企业组织管理体制	(59)
第七节	关于股权的转让与流动	(60)
第八节	各地区促进股份合作制发展的优惠政策	(61)
第九节	股份合作制的实践功能	(62)
第四章	关于股份合作制的几个理论问题	(64)
第一节	关于股份合作制的可行性与规范化	(64)
第二节	股份合作制能否应用于大型国有企业	(67)
第五章	股份合作制实践案例考察	(68)
第二篇附录	关于股份合作制的有关政策	(73)
附录一	国家体改委 《关于发展城市股份合作制的指导意见》	(73)
附录二	国家科委、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以 高新技术成果出资入股若干问题的规定	(77)
附录三	积极推进股份合作制发展 ——访国家体改委副主任洪虎	(79)
附录四	发展和完善股份合作制 国家体改委副主任邵秉仁	(83)
附录五	上海市股份合作制企业暂行办法	(89)
附录六	农业部关于农民股份合作制企业暂行规定	(99)
附件:	农民股份合作制企业示范章程	(102)
附录七	农业部《关于推行和完善 乡镇企业股份合作制的通知》	(106)
附录八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	(111)

附件:关于企业资产清算和资产评估的有关方法	(116)
附录九 北京市股份合作制企业登记管理暂行办法	
.....	(129)
附录十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下发 《北京市股份合作制企业登记 管理暂行办法》的补充通知	
.....	(132)
附录十一 企业章程	(134)
附录十二 股份合作制设立协议书	(141)
第三篇 与股份合作制相关的股份制的统一规范	(143)
第一章 股份制的发展、特征和形式	(143)
第一节 股份制的产生和发展.....	(143)
第二节 股份制的一般特征与作用.....	(146)
第二章 股份制的基本组织形式——股份公司	(149)
第一节 股份公司的类型.....	(149)
第二节 股份公司的设立.....	(151)
第三节 股份公司的组织机构和责权利界定.....	(154)
第三章 股票、股票上市及交易	(161)
第一节 股票的基本知识.....	(161)
第二节 股票的发行.....	(166)
第三节 股票交易.....	(173)
第三篇附录 关于股份制试点的有关规定	(185)
附录一 股份制企业试点办法	(185)
附录二 国家体改委关于股份有限公司的规范意见	(190)
附录三 有限责任公司规范意见	(214)
第四篇 股份合作制的规范化与发展趋势	(227)
第一章 对股份合作制规范化的理论思考	(227)
第一节 传统计划经济运行的内在矛盾 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227)

第二节	物力资本一元导向国有制的反思.....	(230)
第三节	以人力资本为基础的多元导向经济 ——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与变革.....	(234)
第二章	对股份合作制规范化的启示.....	(237)
第一节	美国职工股权计划.....	(238)
第二节	西欧利润共享制.....	(242)
第三节	人力资本理论蕴涵的制度创新.....	(244)
第四节	工人参与管理.....	(248)
第三章	对股份合作制规范化形式的探索	
	泛股制的操作设计.....	(248)
第一节	泛股制的基本原则.....	(248)
第二节	泛股制的实施方案.....	(249)
第三节	泛股制的实际效果.....	(253)
第四节	泛股制操作有关问题释疑.....	(254)
第四章	泛股制实践操作范本.....	(263)
第一节	长沙同乐有限责任公司.....	(263)
第二节	涪陵市跃华针织品有限责任公司.....	(264)
第三节	涪陵市李渡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改组重建式——李渡模式.....	(266)
第四节	知识技术密集型： 潍坊经济技术联合开发公司.....	(269)
第四篇附录	关于泛股制的有关操作规则.....	(271)
附录一	长沙同乐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271)
附录二	原长沙市民族乐器厂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	(278)
附录三	长沙同乐有限责任公司职工劳动股 股权设立及分红办法.....	(279)
附录四	四川省涪陵市泛股制公司示范章程.....	(281)

第一篇

股份合作制的起源与发展

第一章 股份合作制兴起的历史条件

股份合作制是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产物,它是以中国企业改革和股份制的推行为前提的。为了说明股份合作制的起源、性质、特点、作用和发展趋势,必须从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特别是国有企业改革谈起。

中国国有企业的改革是全部经济体制改革的基础和起点。为了消除国有制经济的弊端,增强国有资产的运营效率和整个国民经济的活力,自 1984 年开始,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重点从农村推进到城市,全面的经济体制改革拉开了序幕。尽管在什么是改革的中心环节或核心的问题上,经济学家、实践工作者——改革方案的设计者各执一辞,长期争论不休,“企业制度改革主线论”与“价格改革主线论”互不相让,但是,企业作为社会生产力的“载体”,无论是企业体制的改革还是价格改革,都无法回避这个国民经济的

基础,所有的改革都不可避免地与之联系在一起。在实践中,企业改革自始至终成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核心和基础。首先,从整个改革发展过程看,在“摸着石头过河”的实践导向路线的指引下,民营经济由于没有意识上的障碍,获得了迅速发展,到1992年,在国民经济中所占比重已超过一半。而国有企业,由于某种敏感性的原因,只能在缺少总体设计的条件下苦苦摸索。但国有企业改革有意或无意地循着这样的走向:通过弱化行政管理,向企业扩权让利,将国有企业推向市场。

国有企业改革大体经过了两个阶段:一是逐步弱化政府对企业的直接行政控制,减税让利;二是推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在加强利益刺激的同时,注重利益约束。在进行企业改革的同时,国家对计划、财政、税收、金融、劳动工资等宏观经济领域也进行了相应的改革,借以培育市场,并向间接调控方向发展。第一阶段的扩权让利在一定程度上扩大了企业生产经营决策权,注入了利益约束机制。然而,这一阶段的企业改革并没有解决企业的经营机制问题,而且出乎意料地引发了1984年底的投资、消费两大基金膨胀。

在寻找投资、消费双膨胀原因的时候,人们最初将目光放在国家宏观控制方面,不少人认为原因在于,在对企业扩权让利的同时,国家宏观调控体系不健全,宏观调控手段乏力,导致经济失控。随着认识的深化,人们逐渐进一步意识到关键是调控对象的微观基础构造不合理,因而在放松中央行政控制之后,必然诱发争投资、争贷款、工资侵占利润等不合理的企业行为。至此,人们又把改革企业经营机制、强化利益约束作为企业改革的重点,其典型代表就是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

1987年,承包制在全国得到大面积推广;承包制利用契约合同的形式,明确了企业与政府之间的责权利关系,弱化了政府对企业的行政干预,强化了企业的生产经营自主权和责任。由于承包制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企业的经营机制,因此也取得了有限的成效。

但是单纯的经营机制改革也导致了许多新矛盾的产生：

——仅仅改革经营机制，由于产权不清，在单纯的利益导向下，必然诱发企业短期行为。企业倾向于采取拼设备、拼资源的耗费型经济办法，提高近期产量，实现短期利益。企业通常不会对技术进步和长期利益感兴趣。这是因为不同企业使用的国有资产技术进步程度本不一致，由此而来的“级差收益”应归国家。因此，企业经营指标只是根据原有生产实绩确定，而不能通过市场竞争来确定。这样做的后果是技术落后、起点低的企业的经营者和职工可以轻易使利润大幅度递增而获得较多个人收入；而技术先进、起点高的企业的经营者和职工则反而很难完成处于边际效益递减阶段的经营指标。根据利益约束机制，经营者权衡之后，必然要有意维持落后技术水平，放慢增长速度，以留有余地。

——更严重的是，实行技术进步，一要占用资金、人力；二要承担风险责任；三是短期内难以见效；四是即使成功也会导致发包者提高经营指标，造成“鞭打快牛”。种种因素促使企业经营者通常是维持现状，追求短期利益，放弃技术进步，缺乏长期眼光。

——经营指标难以规范化，不可避免地造成一对一谈判的对价还价局面；而且经营环境是不断变化的，任何经营合同都不可能包死环境变化，因此经营指标不管怎样完善，在实际上都是弹性很大的，这就失去了约束力。

——使原有产品结构和产业结构趋于硬化，资源配置难以优化，从而造成市场上短缺与滞存长期并存的局面。

关键问题在于，由于产权制度没有被触及，产权关系依然模糊，企业预算约束松弛，盈亏不负亏，没有形成自我约束、自我发展的机制。

尽管如此，在当时，承包制仍是比较现实的方案，但承包制的迅猛普及愈来愈暴露出它本身难以突破的这些弊病，历史事实宣告它只是一种过渡形式。

人们在诊断承包制的弊病时，开始对我国国有企业的一些内在缺陷进行反思。造成国有企业短期行为，不能自负盈亏的因素很多，但其核心问题在于：

在现行的体制下，国有企业实际上被分割为两部分：一部分是企业所有者——各级政府部门，它们通过建立在所有权基础上的行政手段从企业外部对企业进行管理和控制；另一部分是只拥有经营权的“企业”。由于所有者与经营者在利益上并不一致，这势必导致企业经营者的行动与所有者政府主管部门的行为不一致。一个最明显的事是，在市场经济中，由于企业没有具体的所有者主体，自然丧失了自负盈亏的企业属性，自我约束与自我发展也就无从谈起了。

承包制的消极效应最初还不为人注意。但是从 1989 年到 1992 年三年经济紧缩，承包制没有扭转因市场疲软而停产、停工的国有企业的颓势，于是股份制作为一种既引起争论又产生希望的体制被提到议事日程。“千呼万唤始出来，犹抱琵琶半遮面”的中国股份制的重新登台是中国经济走向现代化市场经济的必然产物。

尽管如此，前景并不是无忧无虑的，一种潜在的危机在日益高涨的股份潮中酝酿，其关键问题是由于，人们当时不仅没有意识到国有企业的根本问题在于产权制度，而且以为可以通过股份制，来回避产权制度的改革（遗憾的是，至今仍有相当一部分人坚信这一点）。股份制作为一种资产组织形式，是在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环境中得到孕育、发展并日臻完善的，但是，它本身并不是资本主义制度的“特产”或“专利”。作为市场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股份制反映的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要求。正如马克思所说：“猛烈增长着的生产力对它的资本属性的这种反抗，要求承认它的社会本性的这种日益增长的必要性，迫使资本家阶级本身在资本关系内部一切可能的限度内，愈来愈把生产力当做社会生产力看待。……把

大量生产资料推向如我们在各种股份公司所遇见的那种社会化形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0 卷,第 302 页),唯其如此,中国的改革巨潮把市场经济和市场机制推向社会经济发展的前台之时,股份制必然“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

当然,在中国,由于市场经济发展长期受阻,股份制借以发展的土壤是贫瘠的,因此在发展股份制过程中,难免出现曲折和困难。改革以来的历史也证明,股份制在中国的发展不可能一帆风顺。从更远的历史来看也是如此。

第二章 股份合作制的直接起点 ——我国股份制的发展

第一节 历史简况

必须首先指出,股份合作制是一种股份制,从历史和逻辑看,都是如此,因此,股份制的发展是股份合作制的直接原因。

在中国近现代史上,股份制经济的起源并不很晚,然而,发展却十分艰难。在 19 世纪 50 年代,尽管中国并不知股份制为何物、但伴随着市场经济在一定程度上的发展,以合资、合伙经营为特征的钱庄、票号也开始在中国自发地产生,股份制经济的雏形开始出现。例如,当时上海就有大小钱庄 100 多家、票号 10 多家,它们以相互筹集资本来经营。年终盈利时,所有出资人分摊盈利。

鸦片战争后,西方列强的大炮和军舰使闭关自守的中国门户洞开,西方国家的大量商品涌入中国。与此同时,资本主义的经济思想和经营方式也输入中国。当时,一些洋务派大员对创办股份制